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曾翠玲 電話:5248168

電子信箱: 01095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2007451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76580000A 1120074517 ATTACH1.pdf、

376580000A 1120074517 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112年協調開辦之「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科 技領域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學分班」自行招生資訊,請 依師資需求鼓勵符合資格教師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26018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充裕師資來源,落實教學正常化,該部112年度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(以下簡稱師培大學)開辦科技領域增能學分班、本土語文(閩南語、客家語、原住民族語文)、科技領域資訊科技、藝術領域表演藝術、綜合活動領域家政、童軍及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教育第二專長學分班。
- 三、上開學分班前以各校薦送之教師優先審核參加,如有餘額 則由師培大學自行招生(招生對象如附件1)。
- 四、檢送各師培大學自行招生相關資訊(如附件2),請鼓勵符合 資格教師報名參加,如有報名等相關疑義,請逕洽各校承 辦人。





正本: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

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



